

在国际法领域深耕细作37年

以国际经贸规则为研究重点的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科

□法治报记者 徐慧

作为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的传统优势学科，国际法学科从设立之初即以服务国家对外贸易发展战略为己任，着力培养既精通国际贸易规则又通晓国际贸易实务的、具有较强外语能力的国际贸易法律人才。

近年来，国际法专业继续秉持为国家 and 地方发展服务的基本宗旨，在教学和科研中围绕“一带一路”倡议、“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上海市“五个中心”建设需求等国家和地方建设中亟待解决的国际法或涉外法律问题持续发力，在学术研究和人才培养方面都取得了长足进步，学科建设水平不断提高。同时，积极服务于地方立法实践，通过为上海市商委、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提供相关地方立法的调研和咨询活动，不断强化社会服务，助力上海市外商投资活动的繁荣稳定发展。

享有较高学术声誉与学界认可度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国际法学系始建于 1984 年，由著名法学家裘

劭恒教授奠基；1985 年即开始招收国际经济法硕士研究生；1993 年由世界银行资助设立华东地区国际经济法人才培训中心；2009 年纳入上海市第四期本科教育高地；2010 年获批上海市国际商事仲裁实践基地；2011 年获批上海国际贸易法律服务实践基地；2012 年获批上海涉外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2021 年获批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在国际贸易法领域经过多年深耕，涌现出以周汉民为代表的一大批国际贸易法专家和学者。

国际法学学科师资队伍目前有 15 人，包括教授 2 名、副教授 5 名、讲师 8 名。学科共有 3 位教师入选“上海涉外法律人才库”，1 位教师入选上海市松江区第五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

团队成员的研究范围涵盖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国际金融法、区际贸易法、区际私法、WTO 法、海洋法、极地治理以及国际环境法等多个国际法领域内的传统或新兴研究方向。国际法团队设立了法律实务研究中心、上外贸—海华涉外法治研究院等多个重点研究机构，为相关领域的学术研究和人才培养作出了积极贡献。

在学术研究方面，国际法团队紧贴时代发展的客观需求和国家、地方发展战略，以国际投资法、国际（区际）贸易法为研究重点，辅之以涉外法律合规、区际司法互助、海洋和极地治理等近期国际法领域的新兴问题和研究领域，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科研成果。近年来，团队成员先后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一般项目及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一般项目等国家、省部级项目近 20 项；在《现代法学》《时代法学》《法学》等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五十余篇；在国际投资法、“一带一路”建设研究等方面出版专著近十部，获得较高的学术声誉与学界认可度。

率先开展“模拟仿真”教学模式

国际法学是我校率先开展“模拟仿真”教学和各类实践、实验教学的学科，先后利用有关计算机软件开设了非诉讼业务模拟等 5 门模拟和实践类课程。2013 年，依托上述实践、实验课程形成的“法商融合型”国际化商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创新获上海市教学成果二等奖。涉外商事诉讼律师实务虚

拟仿真实验于 2019 年获批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涉外商事诉讼律师实务模拟仿真项目。学院在开展课程实务化的同时还高度重视高端国际赛事对学生综合运用国际法规则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和促进，近年来不断增强在高端国际赛事上的人力、物力投入和制度保障，取得了明显成效。

国际法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先后在国际法的相关重大赛事中取得了 2017“贸仲杯”(CIETAC CUP)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二等奖、第七届“中国 WTO 模拟法庭”竞赛二等奖（2018 年）、2019 国际海洋法模拟法庭竞赛一等奖、第十八届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全国选拔赛一等奖（2020 年）及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一等奖（2020 年）等众多优异成绩。

以立法咨询服务国家、地方发展

近年来，国际法学科组织和承办了一系列大型学术研讨和交流活动，积极为中国国际法研究的发展和学术共同体的构建出力献策，促进中国涉外法治建设。自 2015 年

以来，先后主办和承办多次具有重大影响的国际、国内会议，包括：“一带一路与上海自由贸易港区建设”研讨会（2017），“一带一路实践中国国际经贸规则创新高峰论坛”（2018），“2019 年外商投资法与 WTO 现代化改革”专题研讨会及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 2020 年年会暨学术研讨会等，并先后六次承办了上海市“国际法学”研究生学术论坛。这些学术研讨活动的举办均聚焦当时国际法领域的重要理论和实践热点，为解决国家和上海地方发展中遇到的难题提供了理论依据和解决思路，为加强国际法学界的交流与合作、凝聚中国国际法学家们的力量作出了贡献。

同时，国际法学科的成员也一直与上海市商委等地方国家机关保持着密切的交流与合作，关注并支持地方立法的更新与发展。

2019 年，由院长张庆麟教授牵头组建的团队接受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委托，就外商投资法生效后地方相关立法的及时更新问题同上海市商委、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等国家机关及来自其他高校、科研院所的专家共同展开调研和研讨，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上海市外商投资条例（专家建议稿）》，为条例的最终出台提供了智力支持。

复旦法学院举办研讨会 探讨平台反垄断立法与实践

7 月 21 日，由复旦大学法学院“现代传媒与信息安全”青年融合创新团队主办的“数字市场发展比较研究之平台反垄断立法与实践研讨会”在复旦大学举行。本次会议以多学科交叉、多视角融合为理念，围绕“超级平台的发展与全球基础设施治理”“平台垄断行为的危害与司法实践”“平台垄断行为规制与超级平台的义务”三个议题展开交流。

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现代传媒与信息安全”青年融合创新团队负责人李世刚教授认为，超级平台规制问题关乎信息社会下的秩序、安全与效率，成为各方面广泛关注的现实议题，也已成为比较法

研究领域的前沿问题，它不仅涉及法学学科之间的交叉，还涉及新闻传播学、经济学等领域，因此多学科、多视角融合研究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超级平台的发展与全球基础设施治理”单元，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楚亚杰副教授以“平台、传播与公共性：数字基础设施的视角”为题作主旨报告。“平台垄断行为的危害与司法实践”单元，迟骋律师作题为“数字市场的实践与诉讼案例”的主旨报告。“平台垄断行为规制与超级平台的义务”单元由密歇根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包丁裕睿作题为“欧盟《数字市场法（草案）》评介”的主旨报告。

（徐慧 整理）

华政召开《医疗保障法》(征求意见稿)讨论会 建议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近日，由华东政法大学公共卫生治理研究中心组织召开的《医疗保障法》（征求意见稿）讨论会通过腾讯会议平台在线上召开。

会上，上海市医疗保障局规划财务法规处朱畅处长阐述了医疗保障立法的必要性，梳理了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提出需衔接好与现行法律之间的关系。他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上的讲话应该是医疗保障立法的根本遵循，也是医疗保障改革发展的方向。立法既要把已有的改革成果固化下来，也要考虑为今后的改革预留空间。

中国卫生法学会副会长、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院长陈云良教授认为需要加大医疗保障人才培养，构建法学和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的

交叉学科，并从全民医保的法治保障角度提出五点建议：修改该法律名称及相关章节的标题；完善医疗救助制度，优化困难人群“免费”医疗实践性；通过比较分析，对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予以肯定和期待；强调紧急情况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的重要性，建议单独成编。

（徐慧 整理）



市教委公布首批上海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6本法学类教材入选

□记者 徐慧

记者日前从市教委网站获悉，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公布了首批上海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名单，有 125 本教材被认定为首批上海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其中法学类有 6 本。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建设的重要指示精

神，推动本市高等教育教材质量水平提升，根据《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开展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的通知》（国教材〔2020〕4 号）等文件精神，市教委组织开展了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遴选推荐工作。经研究，决定将市教委推荐参评全国教材建设奖（高等教育类）的 125 本教材认定为首批上海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首批上海高等教育法学类精品教材包括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商法（第八版）（第一作者：张圣翠）、华东政法大学的外国法制史（第六版）（第一作者：何勤华）、刑事诉讼法学（第四版）（第一作者：叶青）、知识产权法教程（第六版）（第一作者：王迁）、经济法教程（第三版）（第一作者：顾功耘）以及商标法学（第三版）（第一作者：王莲峰）。

艰难时世中的东吴法学院比较法学

□蒋晓伟(同济大学法学院教授)

以“比较法学”为重点特色的法学院，在中国乃至世界都不多见，这也是后人对东吴大学法学院感兴趣并持续开展研究的重要原因。东吴大学法学院“比较法学”特色的形成，与它所处的时代和环境密切相关。20 世纪 20 年代，作为中国经济中心的上海被列强占据，租界林立，多种法律体系并存且自行其事。因此了解、掌握这些不同的法律体系并为我所用，就成为当时法学教育的现实需求。

在东吴法学院的讲坛上，英美法系、大陆法系，尤其是中国的传统法律制度都是教学的重要内容，学生可以通过借鉴比较获得知识和司法实践能力。正是这种多元、开放的学术环境让“比较法学”得以生根发芽。如在 1927 年中苏两国交恶甚至断交

的情况下，学院仍坚持开设《苏联法》课程，讲授社会主义制度以拓宽学生知识面；1932 年，陈独秀被国民政府以“危害民国罪”逮捕，他的辩护律师章士钊将陈独秀在法庭上的自我陈述、律师辩护词等汇编成《陈案书状汇录》，在当时肃杀的时代背景下，学院仍以此书作为教学参考材料，以训练学生的辩论技能。

高素质、热爱教学的教授团队也是“比较法学”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撑。东吴大学法学院自创办以来就从世界各地延揽名师，如讲授法理学的吴经熊、讲授法制史的董康、讲授劳动法的孙晓楼、讲授法国法的法国人宝道、讲授德国法的德国人高恩厚等。他们来自不同国家的名牌大学，不仅拥有博士学位和较高的专业素养，而且十分热爱教学，对教育工作精益求精。为了给教师们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东吴

大学法学院还制定了一系列保障制度，如教授的薪酬每月都由员工按时专门送至府上；即使学校财政困难，也要足额、及时报销教师用于教学和科研的合理开支。

作为私立学校，东吴大学法学院收入主要来源于学生的学费，财政极为困难，但学校还是将有限的经费几乎都用到教学上。据统计，东吴大学法学院的开支中 50%用于教师薪酬；45%的经费用于购买各种原版图书和教学用品，支撑“比较法学”学术发展的需要，东吴法学院的图书馆拥有 2 万余册法律藏书，被誉为远东地区最佳法律图书馆之一；学院还创办《法学季刊》促进“比较法学”研究。与此相对应的，全院竟只雇了三名工友，一人担任门卫和上下课打铃，一人负责收发和外购，还有一人负责绿化和环境卫生，效率极高。

注销公告

上海华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K101T6R，经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予捷网络技术中心(有限合伙)，注册号：310230000787555，经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御藏茶业(上海)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己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哆能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己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高麦游艇俱乐部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己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立建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普通合伙)经合伙人决议解散，并己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企业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思璐敬医疗器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合伙人决议解散，并己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企业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鑫路万进出口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注册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于2021年7月28日(公告发布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上海宝联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减至3000万元，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免责声明

遗失注销减资登报传媒 021-59741361 13764257378(微信同号)

环保公益广告

重复使用，多次利用

双面使用纸张
=减少1/2的废纸产生

优先购买绿色食品

健康
安全
无污染

拒绝使用一次性用品

6000~8000双一次性筷子
≈一株20岁的大树

使用无氟冰箱
不会造成臭氧损耗